

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企业名称：余姚市智达教仪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796002801Y

报告年度：2025 年

编制日期：2025. 11. 4

目录

目录	2
一、基本信息表	3
二、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4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5
四、碳排放信息	6
五、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	6
六、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6
七、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7
八、本年度临时报告信息	7
九、相关投融资的生态环保信息	7
十、资料附件	7

一、基本信息表

中文名称	余姚市智达教仪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北郊村谢家7号		
生产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北郊村谢家7号号		
法定代表人	鲁科军	行业类别	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企业联系人	袁挺	联系方式	13028991069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发债企业		
企业情况	是否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属于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教学专用仪器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制造；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木材加工；家具制造；家具销售；乐器批发；乐器零售；玩具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家用电器制造；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软件开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灯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安防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消毒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环保工作负责人声明： 我承诺本报告所涉及的环保信息和数据均真实、准确、完整。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环保工作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5.11.4 </div>			

企业负责人声明：

我承诺本报告所涉及的环保信息和数据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核验。如有违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企业负责人签字：

(公章)

日期：2025.11.4



二、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2.1 有效期内或正在申请核发或变更的全部生态环境行政许可

公司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登记备案	余姚市智达教仪设备成套有限公司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提供了登记表：年产 50 万套塑料制品。

2.2 环境保护税缴纳信息：

(一) 环境保护税分税目缴纳额、实际缴纳总额：

暂无

(二) 依法依规享受税收减征或免征的情况。

暂无。

2.3 环保信用评价等级（相关信息见下图）。

暂无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3.1 安装和运行的全部污染防治设施信息：

内容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的一级标准
固体废物	塑料	废次品	回用或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①合理布局；②平时生产加强对各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正常运行。③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④厂区内加强绿化。			

表 项目环保投资

项目	污染防治措施	估算投资 (万元)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清运	2
/	/	/
环保投资合计		2

3.2 主要水污染物排放相关信息：

(一) 水污染物监测点：

污染源	环保设施/污染源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计划	执行标准
废水	化粪池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	1 次/年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的一级标准

(二) 环境排放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纳管排放要求。

噪声方面：1、在声源的布局上，将高噪声的生产车间布置在厂区中部，将噪声大的设备设置在车间中央、生产时不开门窗，以减轻噪声对厂界的影响。2、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3、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4、适当加强厂区的植树绿化，既能美化环境又能隔声降噪。

（三）第三方检（监）测机构资质

全年工作日 330 天，一班制生产，日工作时间为 8 小时。2025 年，公司定期委托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生活废水排放进行监测，废水达标排放。

3.3 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流向和利用处置信息：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塑料件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次品、废纸板等统一出售给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方式
1	废次品	组装	固态	塑料	一般废物	/	0.1	统一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50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碳排放信息

暂无

五、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

暂无

六、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备案机关、备案编号：

制定应急预案，目的是为了提高应对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防止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并能在事故发生后迅速有效地开展应急救援，有效地启动响应程序，进行处理、及时控制危险源，抢救受伤人员，组织疏散，降低事故对人员的伤害、 财产的损失、环境的危害，控制紧急情况下的危害后果。

（二）现有生态环境应急资源：

车间配备有消防栓、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三)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及处置情况：

1、定期对生活污水管道进行检查，防止泄露。

2、制定消防应急预案、配备应急物资，每年进行消防演练，以防止出现消防突然事件。

七、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企业上一年度无环境违法处罚。

八、本年度临时报告信息

企业自 2024 年开始对上一年度开展环境信息披露，且一年一次，目前暂无临时报告。

九、相关投融资的生态环保信息

暂无

十、资料附件

➤ 环评登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首次登记 延续登记 变更登记)

单位名称 (1)		余姚市智达教仪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省份 (2)	浙江省	地市 (3)	宁波市	区县 (4)	余姚市
注册地址 (5)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北郊村谢家 7 号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6)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北郊村谢家 7 号			
行业类别 (7)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其他行业类别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8)		121°9'40.90"	中心纬度 (9)	30°6'2.9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0)		91330281796002801Y	组织机构代码/其他注册号 (11)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 (12)		鲁科军	联系方式	18958323008	
生产工艺名称 (13)		主要产品 (14)	主要产品产能	计量单位	
塑料制品生产工艺		塑料制品	50	万套/年	
燃料使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涉 VOCs 辅料使用信息 (使用涉 VOCs 辅料 1 吨/年以上填写) (1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辅料类别		辅料名称	使用量	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涂料、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胶 <input type="checkbox"/> 有机溶剂 <input type="checkbox"/> 油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ABS 胶	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吨/年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有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18)		治理工艺		数量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物理处理法		1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排放去向 (19)		
生活污水排放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外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排入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 排入		
工业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是否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 但长期停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注:

(1) 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 进行法人登记的名称填写, 填写时应使用规范化汉字全称, 与企业 (单位) 盖章所使用的名称一致。二级单位须同时用括号注明二级单位的名称。

报告年度三废检测报告

CTI 华测检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DD370036400101 第 1 页共 4 页

委托单位: 余姚市顺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余姚市梁弄镇梁弄村梁弄 7 号

样品名称: 生活废水

日期: 2025年11月14日

审核: 王明强 技术负责人

检测日期: 2025年11月14-15日

宁波高新区梁弄路 76 号 1 层 办公室 NO.3682097

CTI 华测检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DD370036400101 第 2 页共 4 页

样品名称: 生活废水

检测项目	检测位置	检测人	检测方法	检测标准
pH 值	7.25	6-9	光度法	GB/T 6920-1986
悬浮物	18	70	重量法	GB/T 11901-1999
化学需氧量	10	100	重铬酸钾法	HJ 829-2017
石油类	ND	5	重量法	HJ 637-2012

注: 1. 参考标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015-1996 表 4 一级标准;
2. 检出限 "ND" 表示未检出;
3. 石油类单位换算: 0.04mg/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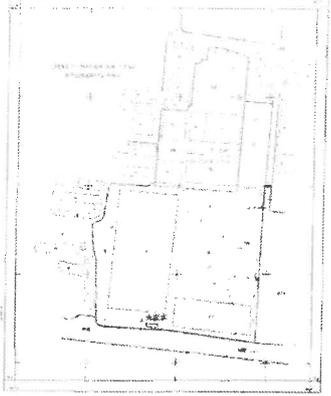
宁波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高新区梁弄路 76 号 1 层 办公室

CTI 华测检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DD370036400101 第 3 页共 4 页

检测项目: 生活废水检测示意图



宁波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高新区梁弄路 76 号 1 层 办公室

CTI 华测检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DD370036400101 第 4 页共 4 页

1. 本次检测的依据:

样品类型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全年年)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9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钾法 HJ 829-2017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重量法 HJ 637-2012

2. 检测单位地址: 宁波高新区梁弄路 76 号 1 层 办公室

3. 本报告由宁波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检测人签名生效。

4.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5. 本报告只对来样检测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6. 本报告未检项目不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7. 未经宁波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同意批准, 不得将本报告内容用于其他用途。

8. 对本报告有异议,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9.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相应费用, 所有超过标准限值时检测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10. 委托检测项目及对其检测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检测物现状, 以后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11.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相应费用, 本次检测的原始记录数据保留期限为六年。

报告结束

宁波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高新区梁弄路 76 号 1 层 办公室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281796002801Y001X

排污单位名称：余姚市智达教仪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北郊村谢家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796002801Y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12月18日

有效期：2025年12月18日至2030年12月17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